

证券代码：688005 证券简称：容百科技 公告编号：2021-085

## 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1年10月27日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会议由第二届监事会主席朱岩先生主持，与会监事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，并形成了以下决议：

《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其他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，报告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本议案经监事表决，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披露的《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年10月28日